宁发改办〔2016〕3号

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市政府办公室: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下称《条例》)编制。全文由概述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等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起，至2015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

员会政府信息公开办联系。地址：宁德市蕉城南路15号；邮编：352100；电话：0593—2822561，电子信箱：ndsfgw@126.com。

一、概述

2015年度，市发展改革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为主线，立足职能、健全机制、规范流程，深化公开内容，做到人员到位、措施到位、责任到位，扎实推进了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，2015年我委共产生政府信息453条，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8条，依申请公开信息141条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214条。主要做法如下：

（一）加强组织，落实职责。调整充实市发展改革委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进一步明确各科室作为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委办公室负责协调督促工作落实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。

（二）规范管理，提升水平。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核机制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、“一事一审”、“上网不涉密，涉密不上网”原则，所有公开政府信息，都经过科室负责人、保密审查、分管领导逐级签批同意后进行发布，确保了信息公开有序推进，有效防止了失、泄密事件的发生。

（三）突出重点，提高质量。一是明确公开范围，恪守“以公开为原则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利益的各

类权力运行过程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，扩大公开的范围和层次，规范公开的内容。二是突出公开重点， 2015 年市发展改革委在“福建省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和信用信息公开共享专栏”公开建设项目信息 116 项，累计达到 1301 项，信息发布总量居市直单位、各县市区第二位。市发展改革委审批、核准、备案的项目信息及核准的招投标事项共 67 项，均在我委门户网站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三是遵守公开时限。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有关公开时限规定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发布信息，确保信息时效性。四是拓展公开渠道。通过市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公开所有应公开的政府信息；同时，积极向市政府门户网站推送信息，确保我委政府信息在更大范围公开，方便公众查阅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

2015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98 条。2003 年以来,我委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1691 条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

主动公开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3 条；行政许可的事项信息 75 条，扶贫、教育、医疗、社会保障、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及其实施情况信息 5 条；行政权力运行信息 3 条；其它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 条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的形式

市发展改革委政府信息公开的载体依托我委门户网站“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”，网址为 http://www.nddpc.gov.cn。按照市政府办的要求，在门户网站的显要位置开辟“宁德市发展改革委政府信息公开”专门版块，访问群众可以很容易查询到我委近年来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、办事程序、办事指南，同时根据需要还可以向我委申请公开信息。同时，在委内公开栏和电子显示屏公开市发展改革委政府信息，方便群众查阅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

2015年度我委继续按照统一受理、统一办理、规范服务的工作流程，通过我委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邮箱”等方式为公众提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服务。2015年我委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5条，全部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我委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5年度无公众向本委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类目要进一步整合完善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速度还要进一步提升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还要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1.围绕“三化”，提高信息公开水平。即实现信息公开常态化，认真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及时发布更新，提高公开效率；实现公开内容规范化，做到信息分类准确，内容完整规范；实现信息公开制度化，健全信息公开长效工作机制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有序开展。

2.按照“四加强”，规范信息公开管理。一是加强业务学习，加大对领导干部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的培训，提升公开意识，提高业务水平；二是加强规范管理，进一步完善公开信息的台账制度，形成较为全面的文档记录；进一步修改完善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及有关功能，以便于群众更方便地查询各类信息和提出申请；三是加强保密审查，严格按照涉密不公开，公开不涉密的要求，做到一事一审查。四是加强自查自纠。定期开展网页检查，发现问题，及时纠正。

七、附表

指 标 名 称	计量单位	2015 年度	历年累计
主动公开信息数	条	98	1691
其中：1、政府网站公开	条	98	1691
2、政府公报公开	条	0	0
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、当面申请数	条	0	0

2、网上申请数	条	4	4
3、信函、传真申请数	条	1	1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5	5
其中：1、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	0
2、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	0
3、不予公开答复数	条	0	0
4、其他类型答复数	条	5	5
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	元	0	0
接受行政申诉、举报数	件	0	0
行政复议数	件	0	0
行政诉讼数	件	0	1

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6 年 2 月 3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宁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16 年 2 月 3 日印发